

風險因素

閣下在投資我們的H股前，應審慎考慮本文件所載的所有數據，包括下文所述的風險及不確定因素。下文闡述我們認為屬重大的風險。任何下述風險均可能對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造成重大不利影響。在任何該等情況下，[編纂]的市價均可能下跌，而閣下可能會損失所有或部分投資。

該等因素為未必會發生的或然事件，且我們概不就任何或然事件發生的可能性發表任何意見。除另有指明外，該等資料乃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作出，不會於之後日期更新，並受限於本文件「前瞻性陳述」的警告聲明。

與我們的業務及行業有關的風險

不論是在現有市場還是新市場，我們品牌的知名度、認可度以及受歡迎程度均對我們業務的成功至關重要，我們的品牌或聲譽受到任何負面影響或我們的品牌未能有效推廣均可能對我們的業務及經營業績產生不利影響。

我們已成功建立我們的主要品牌「鍋圈食匯」，我們認為這對我們的成功起到了重要作用。為了留住及擴大我們產品的消費者群體，維持及提升我們品牌的知名度、認可度及受歡迎程度乃至關重要，這可激勵消費者繼續購買我們的產品，從而促進我們維持業務及市場地位。對我們維持及提升品牌知名度、認可度及受歡迎程度而言至關重要的因素包括但不限於以下各項：

- 保持產品的理想口味、好吃方便還不貴，以及多樣化的產品組合；
- 透過市場營銷及品牌推廣活動提高品牌知名度；
- 與我們的加盟商及供應商保持穩定關係；
- 確保我們的僱員及加盟商遵守相關法律及法規；及
- 與現有及未來競爭對手有效競爭。

風險因素

隨著我們不斷擴張業務規模、擴大地理覆蓋範圍及擴展產品品類，我們可能難以實現上述因素。此外，對我們產品的任何負面宣傳（如責任索賠、訴訟、消費者投訴、對我們產品的負面評論（無論是否有效））均可能對我們的聲譽及品牌形象造成負面影響。倘我們未能在現有市場維持我們品牌的知名度、認可度及受歡迎程度，或倘我們未能在新市場有效推廣我們的品牌並建立該等知名度、認可度及受歡迎程度，則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可能會受到重大不利影響。

我們的業務受到消費者口味和飲食偏好變化的影響，我們可能無法及時或根本無法預測和識別這種變化。我們在開發、推出和推廣新產品以及實現產品組合及品牌組合多樣化方面的努力可能不會取得成功，這可能會使我們面臨額外成本及開支風險。

我們的成功取決於我們預測、識別、詮釋及應對消費者口味和餐飲偏好的能力。為更好地迎合消費者不斷轉變的偏好，我們致力於提供具有吸引力的產品，並不時推出新產品以適應消費者口味的轉變。

為不時推出新產品及改進現有產品，我們持續進行市場研究，並讓我們業務價值鏈上的各方參與進來，以觀察市場的變化趨勢，從而讓我們能夠及時應對市場趨勢、消費者品味及偏好的不斷變化，以設計及開發相關管線產品。此外，我們預期進一步投資價值鏈上游的業務，並推出新品牌，從而使我們的品牌組合多樣化。我們無法向閣下保證，我們日後將能成功推出新產品及品牌，並以吸引消費者的口味豐富我們的產品及品牌組合。我們可能會花費大量資源開發新產品及品牌，而該等產品可能無法取得預期成功，從而可能產生額外成本及開支，進而對我們的業務及經營業績產生不利影響。

此外，由於消費者的口味和餐飲偏好不斷變化而且難以預測，我們無法向閣下保證，我們能夠及時預測、發現、解讀和回應這些轉變，或者根本無法預測、發現、解讀和回應這些轉變。因此，我們無法向閣下保證，消費者仍會選擇我們的產品。倘我們不能推出消費者廣泛認可的新產品，或倘競爭對手能夠更有效地回應消費者口味和餐飲偏好的轉變，我們可能面臨消費者需求減少，致使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可能受到重大不利影響。

風險因素

我們或者我們的加盟商或供應商如果不能維持有效的產品質量監控制度，可能會對我們的品牌聲譽、業務及運營造成重大不利影響。

我們的成功主要取決於我們的產品質量。保持一致的食品質量在很大程度上取決於我們質量控制系統的有效性，而質量控制系統的有效性取決於多項因素，包括我們的質量控制系統的設計以及我們確保僱員及加盟商遵守該等質量控制政策及指引的能力。我們的質量控制系統主要涵蓋(i)採購及供應商、(ii)物流及倉儲及(iii)門店。請參閱「業務－食品安全和質量控制」。此外，由於我們從供應商採購大量產品，我們產品的質量亦受供應商保持有效質量控制系統的能力影響。我們無法向閣下保證我們或供應商的質量控制系統將保持有效。此外，為確保食品安全、標準化質量及品牌聲譽，我們要求加盟商統一向我們採購其銷售的所有在家吃飯產品。作為例外情況，為方便起見，我們或會同意加盟商向當地信譽良好的來源自行採購指定範圍的生鮮產品，前提是所採購的產品符合相關食品安全法律法規。我們無法向閣下保證我們的加盟商將遵守及保持自行採購產品的質量控制標準。儘管我們的加盟商承擔與食品安全及質量有關的責任，並須就對我們品牌聲譽造成的任何損害向我們承擔責任，但有關自行採購產品的食品安全及質量的任何問題均可能對我們的聲譽造成重大不利影響。

過往，我們處理及解決包括錯標生產日期、食品變質、食品過期等有關食品質量問題的投訴。由於我們的加盟店通常負責印刷及更新其自購產品的產品標籤，故有關加盟店銷售過期食品的指控極有可能由於加盟店在自購產品上錯貼標籤所致。有關食品變質問題的指控極有可能由於(i)加盟店僱員可能過於頻繁地打開冰櫃，導致其溫度波動，令加盟店在維持冷凍食品的適當儲存條件方面出現困難挑戰；或(ii)由於運輸條件不當或第三方供應商或第三方物流供應商處理不當，導致產品在運輸過程中包裝損壞或包裝洩漏。該等事件可能會引起負面宣傳，並對我們的聲譽造成不利影響。因此，我們的質量控制系統出現任何重大故障或惡化，均可能對我們的品牌聲譽、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造成重大不利影響。

風險因素

我們廣泛的門店網絡主要包括由加盟商經營的加盟店。加盟店的業績對我們的經營業績產生重大影響。我們無法控制及可能無法有效監察該等加盟店的運營或維持我們與加盟商的現有關係。

截至2023年4月30日，我們的加盟店佔我們門店總數的99.9%。我們的收入主要來自向加盟商銷售產品，此直接由其店內銷售推動。於往績記錄期間，我們來自加盟店的在家吃飯產品銷售額由2020年的人民幣2,910.1百萬元增加28.1%至2021年的人民幣3,727.9百萬元，並進一步增加73.7%至2022年的人民幣6,476.7百萬元，並於截至2023年4月30日止四個月為人民幣1,821.5百萬元。該等銷售於往績記錄期間各期間分別佔我們總收入的98.2%、94.2%、90.3%及87.6%。因此，我們的經營業績在很大程度上取決於該等加盟店的業績，有關業績亦反映我們加盟商的營銷能力及管理技能。表現欠佳的加盟店（如總數重大）將對我們的收入及盈利能力產生重大不利影響。我們的加盟商獨立管理其業務，並負責自有加盟店的日常運營。我們亦依賴加盟商實施我們的戰略舉措及營銷計劃。因此，加盟店的成功及質量最終取決於加盟商本身、其運營所在地的市場環境、商業環境以及消費者的消費能力。

儘管我們已建立強大的加盟商管理系統以培訓我們的加盟商及其僱員，並監督及管理我們的加盟店，我們可能無法如我們本身的自營店般直接及有效地監察及管理加盟店的運營。為保持我們產品的標準和質量一致以及消費者的購買體驗，我們提供門店運營關鍵方面的運營指引，從一線門店層面員工培訓、門店佈局、產品展示、存貨管理到定價要求，以維持我們在各門店的統一品牌形象。然而，我們的加盟商可能會在未經我們同意的情況下偏離我們的指引，這可能會損害我們的品牌定位及形象。我們的加盟商亦可能違反與我們訂立的特許經營協議的其他規定或以其他方式從事非法行動或不當行為。此外，儘管我們提供綜合指導服務以支持其門店運營，但我們無法向閣下保證，憑藉該等支持，我們的加盟商將能夠成功運營加盟店。我們亦無法向閣下保證我們將保持來自加盟店的收入增長。倘我們的加盟商未能成功及有效地經營加盟店，或倘我們的加盟商未能令人滿意地履行其責任及承諾，我們的加盟店可能遭遇銷售下滑，而我們的品牌形象可能受到負面影響，從而可能導致我們未能保持及提高我們的收入及盈利水平。經濟政策、企業及政府開支、業務投資、資本市場波動及通脹等因素可能影響經濟環境和消費者行為。加盟商所在市場環境的變化，以及消費者的消費意願和消費能力的下降，均可能導致我們加盟商的訂單數量以及單筆交易平均銷售金額減少。在此情況下，我們的業務及經營業績將受到不利影響。

風險因素

我們依賴第三方倉庫及物流供應商存儲、並向門店交付我們的產品，與倉儲及物流相關的風險可能對我們的聲譽、業務及財務表現造成不利影響。

我們與第三方一體化倉庫及物流服務供應商合作，實現高效運送貨品。為確保我們產品的最佳質量及狀況，我們已為倉庫及冷鏈物流的第三方供應商制定標準。然而，我們無法向閣下保證第三方倉庫及物流供應商將始終能夠滿足我們嚴格的質量控制要求。倘我們未能妥善監督產品的儲存及交付、遵守適當的衛生條件、確保清潔或符合其他質量控制要求或營運標準，則可能對交付予我們門店的產品質量產生不利影響。影響第三方倉庫的重大中斷，無論是由於自然災害、勞工困難、火災或其他原因，或者我們第三方倉庫設施的最佳儲存條件的任何意外及不利變化，均可能加速我們產品的變質。過往曾有針對我們食品變質問題的指控，這可能是由於運輸條件不當或第三方供應商或第三方物流供應商處理不當，導致產品在運輸過程中包裝損壞或包裝洩漏。任何與倉儲及物流有關的風險均可能對我們的聲譽、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造成不利影響。

我們過去的收入增長很大程度上依賴門店網絡的快速擴張。我們無法向閣下保證，我們將在未來維持門店網絡或成功實行擴張計劃。

我們的快速增長主要歸因於廣泛的門店網絡，此為推動業務增長及強勁業績的關鍵因素。因此，我們的成功取決於與加盟商保持關係，並吸引新加盟商加入我們的門店網絡。於往績記錄期間，我們的門店數量由截至2020年12月31日的4,300家增至截至2021年12月31日的6,868家，再增至截至2022年12月31日的9,221家，複合年增長率為46.4%，我們的門店數量更進一步增長至截至2023年4月30日的9,844家。於2020年、2021年及2022年，已關閉的加盟店數量分別為28家、194家及279家，分別佔截至2020年、2021年及2022年12月31日的加盟店總數的0.7%、2.8%及3.0%。於截至2023年4月30日止四個月，關閉的加盟店數量為132家。儘管我們於往績記錄期間僅關閉少量加盟店，但由於各種因素（其中一些因素超出我們的控制範圍），我們可能無法維持與加盟商的關係。例如，如果我們的現有產品或新產品未能如預期般受消費者歡迎，我們的加盟店可能會出現銷售下滑，這可能使加盟商無法獲得預期的投資回報。因此，我們的加盟商可能會終止與我們的協議或選擇不與我們續簽有關協議，從而導致加盟店關閉。此外，我們可能無法進一步吸引新加盟商及開設新加盟店，這將對我們未來的業務增長產生不利影響。發生上述任何情況均可能對我們的擴張計劃、業務前景、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造成不利影響。

風險因素

為進一步提高我們的市場份額，我們預期繼續擴大我們的地理覆蓋範圍，並深化我們的市場滲透。為此，我們擬使更多的優質加盟商加入，並鼓勵現有加盟商開設更多加盟店，以增加我們的加盟店數量。然而，我們無法向閣下保證，我們將能夠如期成功地與新的加盟商簽訂合同或開設新的加盟店。我們可能無法與具有行業經驗及管理技能的加盟商簽訂合同、對加盟商及其員工進行教育及培訓，或為新加盟店物色具有吸引力的地點。如加盟商發現我們的服務及支持缺乏吸引力，他們亦可能決定終止與我們的業務關係。此外，假若我們未能妥善規劃我們的門店網絡擴張，某一地區的門店數量持續增加可能會導致自相蠶食及不健康競爭。地理位置對我們門店的運營至關重要。我們無法向閣下保證，當周圍環境或當地經濟狀況出現變化時，我們門店現在的位置將保持吸引力。周圍的地理及經濟狀況可能會導致我們門店的位置未能令人滿意，此可能進一步導致其銷量下降。

我們通過各種措施防止加盟店網絡內出現渠道擁堵。請參閱「業務－我們的銷售渠道及門店網絡－線下零售門店網絡－加盟店」。然而，我們無法向閣下保證該等措施將有效防止我們門店網絡內的渠道擁堵。未能避免此類事件的發生可能會對我們的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造成不利影響。

我們的發展戰略未必能在短期內達到預期目標，或無法完全實現預期目標。

為適應競爭激烈的行業並保持我們的領先市場地位，我們計劃進一步擴大我們的門店網絡、與加盟商建立長期合作關係、使我們的產品多樣化、增強我們的供應鏈能力，並進一步加強我們的數字化能力。然而，我們無法向閣下保證，我們將能夠成功地執行我們的戰略，在短期內按計劃或無法完全實現預期目標。例如，當我們持續擴大地理覆蓋範圍並深化市場滲透時，我們可能無法聘請優質加盟商或鼓勵現有加盟商開設更多加盟店。此外，我們推出的新產品可能無法獲得市場歡迎及接受。此外，我們設立食材產品預製中心提供定制中式食品的計劃未必達到預期成果。為進一步增強我們的供應鏈能力，我們已投資並計劃繼續投資於價值鏈上游企業的戰略收購，我們認為此為對我們現有業務的補充。我們無法向閣下保證該等收購將會成功。請參閱「我們可能會進行收購、成立合資企業並進行其他戰略投資，但可能不會成功」。

此外，我們的信息技術推動我們的穩健運營及快速擴張。為支持我們的業務擴張，我們計劃進一步加強我們的數字化能力，並改進我們的存貨管理系統、門店運營管理系統、會員系統以及業務、財務及供應鏈管理系統。請參閱「業務－我們的戰

風險因素

略」。然而，有關疊代信息技術及相關數字技術基礎設施的舉措可能無法如預期般促進我們運營效率的提高或業務增長。所有該等努力均需要大量的管理、財務及人力資源，而此可能與所取得的成果不成正比或根本不成比例。我們無法向閣下保證，我們將能夠有效地管理我們的增長，或成功地實施所有該等措施，或我們的新業務計劃將取得成功。假若我們未能有效地管理我們的增長或執行我們的戰略，我們的擴張可能不會成功，而我們的業務及前景可能會受到重大不利影響。

我們所在的市場競爭激烈且瞬息萬變，如果我們未能成功競爭，可能會失去市場份額。

我們所在的行業在品牌認知度、一致的食品質量、服務、價格及門店位置等方面競爭激烈。我們的競爭對手來自各個地區市場，包括國內外在家吃飯餐食產品供應商。此外，新的競爭對手可能不時出現，這可能會進一步加劇競爭。特別是，最初在其他食品行業的市場參與者可能會開始提供與我們的概念及目標消費者相似的產品或品牌，從而與我們形成直接競爭。此外，亦有許多成熟的競爭對手在財務、營銷、人員及其他資源方面遠超我們，且其中少數競爭對手已在我們目前擁有門店或有意開設門店的若干地區市場建立了穩固的地位。

我們有效競爭的能力將取決於多種因素，包括成功實施門店網絡擴張戰略，以及我們持續採購優質食材及原料、擴大產品組合及提高運營效率的能力。未能成功競爭可能令我們無法增加或維持我們的收入及盈利能力，並可能導致失去市場份額，此可能會對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經營業績及現金流量產生重大不利影響。

如果供應商因與我們的合作關係惡化或者產能不足，未能按具競爭力的價格及時運送優質食材及原材料，我們可能面臨供應短缺及採購成本上升。

及時以具有競爭力的價格採購優質食材對我們的業務至關重要。我們能否在我們的門店保持一致的食品質量及產品供應，部分取決於我們能否從可靠來源獲得足夠數量的符合我們質量要求的食材。於2020年、2021年及2022年及截至2023年4月30日止四個月，我們向五大供應商的採購額分別為人民幣788.8百萬元、人民幣900.1百萬元、人民幣1,480.4百萬元、人民幣313.4百萬元，分別佔各期間總採購額的24.6%、24.5%、23.3%及26.1%。無法保證我們將能夠與主要供應商維持業務關係。

風險因素

我們產品的生產及供應視乎若干主要食材，包括牛肉、羊肉及豬肉。食材的供應（種類、品種及質量）及價格可能會波動且不穩定，此乃受我們無法控制的因素影響，包括季節性波動、氣候狀況、自然災害、整體經濟狀況、全球需求、政府政策及法規（包括關稅）以及匯率波動。例如，牛肉的平均批發價由2017年的每公斤人民幣53.8元增加至2022年的每公斤人民幣77.6元；羊肉的平均批發價由2017年的每公斤人民幣47.5元增加至2021年的每公斤人民幣73.6元，並小幅減少至2022年的每公斤人民幣68.6元；豬肉的平均批發價由2017年的每公斤人民幣21.2元增加至2020年的每公斤人民幣44.9元，並減少至2022年的每公斤人民幣25.8元。請參閱「行業概覽－中國在家吃飯餐食產品市場－在家吃飯餐食產品原材料價格」。我們的供應商亦可能受到生產供應予我們的貨品的成本上升、勞工成本上升及他們轉嫁予客戶的其他開支的影響，這可能導致向我們供應貨品的成本上升。儘管我們通常在簽訂供應協議後規定六個月的鎖定價格，我們可能須與供應商磋商六個月後的採購價。倘供應商因上述原因開始磋商採購價，我們無法向閣下保證我們將能夠維持食材的採購價。我們亦無法向閣下保證，我們現有的供應商日後將始終能夠滿足我們嚴格的質量控制要求。此外，我們供應商的生產能力亦可能因人員短缺、意外機械故障、公用設施短缺或停電、火災、天災或我們供應商生產設施的其他災難而受到負面影響，此將令我們的供應商日後無法將其供應保持在相同或類似水平的產品質量及數量。此外，我們無法向閣下保證，我們將與供應商保持良好及穩定的關係。倘我們的任何供應商因與我們的關係轉差或產能不足而表現不佳或未能及時向我們銷售質食材，我們無法向閣下保證我們將能夠及時以商業上可接受的條款獲得替代供應商，或根本無法獲得替代供應商。未能獲得任何替代供應商可能會增加我們的食品成本，並可能導致食材短缺，這將進一步導致我們產品的短缺，並可能導致我們使用其他食材來代替某些食材，從而可能影響我們產品口味。我們產品口味的任何重大長期變化均可能導致受短缺影響期間的收入大幅減少，並可能對我們的業務及經營業績造成不利影響。

我們可能會面臨因不可抗力事件、機械故障或設施短缺引起的產能減少，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可能會因此受到重大不利影響。

我們在河南省擁有三個生產設施，包括(i) 2021年8月收購的牛肉加工廠，其後已遷移並升級為我們自有土地上的新牛肉加工廠，(ii)2021年8月收購的肉丸生產廠，及(iii)2022年11月收購的火鍋底料生產廠。我們的生產及運營取決於優化的生產流程及

風險因素

提高的員工效率，而此均由我們的機器及設備實現。我們的生產及運營亦依賴電力、水及燃氣等公用設施的持續及充足供應。假若出現任何意外的機械故障、電力、水、燃氣或其他公用設施短缺，我們的生產廠房可能需要關閉。我們生產廠房的電力、水、燃氣或其他公用設施供應中斷可能會中斷我們的生產。此可能會對我們履行銷售訂單的能力產生不利影響，從而可能對我們的業務、經營業績及財務狀況產生不利影響。

此外，我們的生產流程及運營亦面臨不同風險。火災、地震、自然災害、疫情或極端天氣，包括乾旱、洪水、嚴寒或酷暑、颱風或其他風暴，導致停電、燃氣或水短缺、生產及加工設施受損或運輸渠道中斷等事件，可能會嚴重干擾我們的運營。假若未能採取足夠措施減輕不可預見事件的潛在影響，或未能有效應對該等事件，可能會對我們的業務、經營業績及財務狀況產生不利影響。

我們可能無法維持活躍及擴張的會員群體。

我們認為，我們的成功部分歸因於我們成功的會員營銷及運營所帶來的龐大會員群體。為推廣品牌和提升消費者體驗，我們推出會員制度。截至2023年4月30日，登記會員達到約22.4百萬人。我們致力於部署各種線上及線下營銷活動，以接觸廣泛的消費者群體並鼓勵其購買。我們根據多層級會員身份設計定制化會員特權，以刺激複購並提高會員忠誠度。然而，我們擴大會員群體及提高其參與度的努力未必總是成功。倘我們的會員發現我們的會員權益不再具吸引力而不再活躍，則他們的購買量可能會減少，從而對業務、經營業績及財務狀況造成重大不利影響。

我們可能無法充分管理存貨，如此可能對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造成重大不利影響。

我們的原材料和加工在家吃飯餐食產品的保存期有限。為維持理想存貨量，我們致力於供應鏈數字化和自動化，從而提高運營效率。我們的ERP系統讓我們能夠對採購端至門店端供需動態進行實時監察，並密切監察存貨量。然而，我們的工作可能受到我們不能控制的多項因素影響，包括天災、客流量波動，以及遠期的消費者口味變動以及餐飲經驗。因此，我們無法向閣下保證，我們能夠在保存期內用盡存貨。隨著業務擴展，倘我們不能有效管理存貨，我們可能面臨更高的存貨陳舊以及存貨價值下跌風險，如此可能對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造成重大不利影響。

風險因素

我們與第三方外賣平台合作。這些平台的表現及我們與他們的長期合作關係可能會影響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

我們與第三方外賣平台合作，通過線上渠道推廣及運送我們的產品，讓消費者無需親臨我們的門店即可在線下單。該等第三方外賣平台的系統中斷或故障可能會影響消費者的購物體驗。倘我們的產品未能按時交付及未能狀況良好，我們的消費者可能拒絕接受我們的產品且對我們的產品缺乏信心，在此情況下，我們的業務及聲譽可能會受到不利影響。此外，我們無法向閣下保證我們將與第三方外賣平台保持長期關係。倘我們的關係終止、惡化或成本效益降低，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可能會受到重大不利影響。

有關宣傳我們產品的品牌代言人的任何負面報道或不當行為可能對我們的業務造成不利影響。

我們透過在線及線下媒體與品牌代言人合作推廣我們的品牌及營銷我們的產品。然而，我們無法向閣下保證我們品牌代言人的名人效應或廣告將繼續發揮效用，符合我們品牌及產品意圖傳達的訊息。我們無法向閣下保證我們的任何品牌代言人總是受歡迎或其形象一直保持正面。我們任何品牌代言人的形象惡化或不當行為或不當言論，將會對我們的品牌形象及其後的產品銷售造成重大影響。倘我們需要替換品牌代言人，我們或未能及時找到或根本找不到合適人選。此外，我們須處置相關包材、撤掉廣告及營銷材料，這可能導致額外開支。此外，我們可能需要更多時間準備新的營銷材料，並或會因此錯過特別活動，故此我們的營銷計劃可能會中斷或失敗。倘任何該等情況發生，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可能受到重大不利影響。

我們的品牌推廣及營銷工作可能會產生大量開支，而我們在銷售及營銷方面的努力可能不如預期有效。

我們旨在提高產品銷量、獲得更廣泛的市場認可及維持消費者忠誠度，而這在一定程度上將取決於有效的銷售及營銷策略的成功執行。由於我們通過改進和利用數字化管理系統提高了銷售和分銷效率，我們的銷售及分銷開支由2021年的人民幣629.4百萬元降至2022年的人民幣624.6百萬元，並自截至2022年4月30日止四個月的人民幣219.4百萬元降至截至2023年4月30日止四個月的人民幣184.7百萬元。該等開支佔我們收入的百分比由2021年的15.9%降至2022年的8.7%，並自截至2022年4月30日止四個月的10.2%降至截至2023年4月30日止四個月的8.9%。展望未來，我們預期繼續投資於

風險因素

品牌推廣活動，進一步提高消費者的品牌意識。我們計劃通過在線上及線下銷售及營銷平台上戰略性地投放廣告，進一步擴大客戶範圍。所有該等舉措均可能產生巨大的成本及開支。然而，我們無法向閣下保證我們將實現銷售及營銷活動的預期結果，亦無法向閣下保證我們將有效地保留現有消費者或吸引新消費者。倘我們無法聘用、培養及挽留合資格的銷售及營銷人員，或倘我們的新銷售及營銷人員無法達到預期的表現水平，則我們可能無法執行我們的銷售及營銷策略或實現我們的目標。

此外，中國消費品市場的營銷趨勢及方式持續演變，此要求我們不斷優化營銷方式，並嘗試新的營銷方法，以緊貼行業發展及消費者喜好。未能完善我們的營銷方式或採用新的、更具成本效益的營銷技術可能會對我們的業務、增長前景及經營業績產生負面影響。

我們可能無法發現、制止及防止所有僱員、加盟商、供應商或其他第三方造成的欺詐或不當行為。

我們的業務涉及僱員、加盟商、第三方供應商及其他服務供應商。倘他們作出任何非法行為或不當行為，或倘他們未能提供令人滿意的產品或服務，我們的聲譽及營運可能會受到不利影響。例如，我們的POS系統和其他數字化系統可能無法準確處理和反映加盟店的所有訂單和交易，我們的員工及加盟商可能無法完全遵守我們的內部控制措施和政策。此外，我們的原材料供應商未能確保產品質量或遵守食品安全或其他法律及法規，以及在向我們交付期間受到污染或我們的第三方服務供應商軟件及互聯網中斷可能會致使我們的運營中斷並導致針對我們的索賠，以及我們產品的任何延遲交付、交付過程中對我們產品的損壞以及配送服務供應商的配送騎手採取的不當行為均可能導致消費者投訴。

倘我們因僱員、加盟商、第三方供應商、服務供應商或其他業務合作夥伴採取的行動或令消費者不滿意的表現而遭受索賠，我們可能會向相關方尋求賠償。然而，該等賠償可能不足以彌補我們的實際損失。倘未能向有關人士提出索賠，或我們索賠的金額無法從有關人士全數收回，則我們可能須自行承擔有關損失及賠償，這可能會對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造成重大不利影響。

風險因素

由於我們及加盟商需要各種批准、牌照和許可來經營業務，未能獲得或更新任何這些批准、牌照和許可，或未能遵守與我們的持續發展及運營相關的法律法規，均可能會對我們的業務和經營業績產生重大不利影響。

我們須取得並維持經營業務的多項批文、牌照和許可證，其中主要包括根據中國法律法規需要取得的《食品經營許可證》及《商業特許經營備案》。請參閱「業務－執照、批准和許可」我們必須妥善遵從（其中包括）適用食品衛生及安全、環境保護及消防法律法規，方可取得這些批文、牌照和許可證。當中大多數牌照須經相關部門查驗或審核，而當中部分僅於指定期間內有效，須予重續和認證。倘我們不能取得或重續這些批文、牌照和許可證，我們可能受到處罰及監管行動，如此可能對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造成不利影響。

此外，我們的加盟商亦須取得並維持與食品經營相關的批文、牌照及許可證。儘管根據我們的特許經營安排，我們的加盟商負責為其加盟店取得及維持必要的牌照及許可證，任何不合規情況均可能導致相關加盟店暫時關閉，直至其符合所有法律及監管規定為止，從而可能對業務經營造成負面影響，倘彼等未能取得或重續相關批文、牌照及許可證，彼等可能會受到處罰及面臨監管行動，這可能對我們的聲譽及品牌形象造成負面影響，並最終對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造成負面影響。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我們的部分加盟店未能提供遵守有關食品經營的法律及法規的有效證明，這可能導致我們的加盟商遭受罰款及處罰。雖然本公司設有內部控制，要求加盟商在開始經營前取得所有必要的批文、牌照及許可證，但本公司無法確保所有加盟商及時完成糾正措施並獲得相關認證。倘我們的加盟店未能提供有效的合規證明，我們將不會遭受罰款及處罰。然而，其可能對我們的聲譽及品牌形象造成負面影響，並最終影響我們的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

近年來，相關政府機構對食品安全的監管持續加強。例如，根據新修訂的《中華人民共和國食品安全法》及《中華人民共和國食品安全法實施條例》，食品生產經營者應當依照法律、法規和食品安全標準從事生產經營活動，建立健全食品安全管理制度，採取有效措施預防和控制食品安全風險，保證食品安全。此可能增加零售商（包括

風險因素

我們)的合規成本。未能遵守有關食品安全法律法規，可能會導致監管部門下令採取糾正措施、罰款、沒收所得、暫停食品生產和經營、吊銷食品生產和經營許可證，且在極端情況下，可能須承擔刑事責任。

本公司的運營同時需要遵守很多其他方面的法律法規，例如，外幣兌換及匯款須遵守相應的外匯法規和政策。概不能保證我們有充足的外匯滿足業務的運營需求。

儘管我們現時遵守我們運營所在地區的法律法規，但由於相關法律法規不斷發展和變化，假若有關政府對其法規作出進一步修改，我們的生產、銷售及分銷成本可能會增加，此將對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及增長前景產生不利影響。

我們的成功有賴我們的主要人員，倘我們未能挽留他們或者他們無法成功管理我們持續增長的業務，則我們的業務可能會受到重大不利影響。

我們日後能否成功取決於主要管理層人員持續及出色的表現，以成功實行增長策略，同時維持品牌實力。主要管理層人員(包括董事及高級管理層成員)的持續效力及表現對我們日後的成功亦至關重要。我們旨在持續吸納、留聘及激勵足夠數目的合資格管理層及運營人員，以維持產品質量一致及推行我們的業務策略。我們可能需要提供具吸引力的薪酬及其他福利待遇，例如以股份為基礎的薪酬，以吸納及留聘人才。倘主要管理層人員無法和衷共濟，或倘一名或多名主要管理層人員未能有效推行我們的業務策略，則我們的業務可能無法以預期速度發展，甚或完全無法發展。由於招攬經驗豐富的管理層及運營人員時競爭激烈，且合資格人選數目有限，我們日後可能無法留聘主要管理層及運營人員，或吸引適合的管理層及運營人員。倘任何主要人員未能或不願意繼續留任現時職位，我們未必能另覓合適或合資格替代人選，而我們的業務可能會受干擾，經營業績亦可能會受重大不利影響。此外，倘高級管理層團隊任何成員或任何其他主要人員轉投競爭對手或自組競爭業務，我們可能因而失去商業機密及技術。未能吸納、留聘及激勵該等主要人員可能會損害我們的聲譽，導致業務流失。

風險因素

我們可能會受到任何行業範圍內的食物安全問題的影響，這些問題可能會對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和經營業績造成重大和不利影響，即使這些問題不是我們的過錯造成的。

食品及餐飲行業受到食物安全及質量問題的影響。過往有關食品及餐飲行業的食物安全及質量事件的報導及負面新聞層出不窮。儘管該等報道及指控並非針對我們，但食品及餐飲行業可能會受到該等事件的負面影響。隨後整個行業的低迷可能需要較長時間才能恢復。公眾認為我們或其他行業參與者沒有提供安全及質量令人滿意的產品（即使與事實不符或基於個別事件），可能損害我們的聲譽、削弱我們的品牌價值、破壞我們已建立的信任及信譽並對我們吸引及留住消費者的能力產生不利影響，且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可能會受到重大不利影響。

傳染病或傳染性疾病的爆發、傳播或蔓延，以及與這些事件有關的負面報道，可能會導致我們供應鏈中斷、客流量減少，並最終對我們的經營業績造成負面影響。

我們的業務容易受到食源性疾病、疫情及其他爆發的影響。我們產品的生產及供應視乎若干主要食材，包括牛肉、羊肉及豬肉。請參閱「與我們的業務及行業有關的風險－如果供應商因與我們的合作關係惡化或者產能不足，未能按具競爭力的價格及時運送優質食材及原材料，我們可能面臨供應短缺及採購成本上升。」爆發任何食源性疾病或疫情，如H5N1禽流感、中東呼吸綜合症(MERS)、埃博拉病毒，以及H7N9、H5N6和H2N2引起的流感，和豬流感(H1N1病毒)，均可能會干擾我們的主要食材的供應。我們無法保證內部控制及培訓將完全有效預防食源性疾病。此外，我們依賴加盟商及供應商，增加可能由加盟商及供應商導致而不受我們控制的食源性疾病事件的風險。日後可能出現抗藥性疾病或出現潛伏期較長的疾病（如瘋牛症），可能引致索償或指控。此外，其他疾病（如手足口病或禽流感）可能對我們部分主要食材的供應有不利影響並使我們的成本大幅增加。因此，上述任何疾病或尚未廣泛傳播的其他疾病的爆發均可能對我們的經營業績、財務狀況和業務前景產生重大不利影響。

此外，任何傳染病或傳染性疾病（如嚴重急性呼吸系統綜合征(SARS)和新型冠狀病毒(COVID-19)）在我們經營的地區爆發、傳播或蔓延，均可能導致我們的客流量和收益減少，而我們的業務運營和財務表現可能因此受到負面影響。此外，有關上述及

風險因素

其他健康相關事項的任何負面宣傳，如家禽及海鮮所含藥物及化學品含量過高，或爆發牛海綿狀腦病（又稱瘋牛病），可能會影響消費者整體上對食品安全的看法，從而減少我們門店的客流量，並對我們的經營業績造成不利影響。

自2019年12月底起，新型冠狀病毒株或COVID-19的爆發對全球經濟產生重大不利影響。我們已採取一系列措施應對COVID-19變種（如德爾塔及奧密克戎）的爆發以及相關限制，於往績記錄期，我們的生產、供應鏈及日常運營並無受到重大不利影響。然而，與COVID-19有關的不確定性仍然存在，如疫情及由此造成的干擾延長一段時間，可能會在未來產生潛在的持續影響。COVID-19疫情在世界各國的反彈或持續爆發，可能會對我們店鋪的業務經營造成重大不利影響，進而可能對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造成不利影響。

我們的經營業績可能因季節性而有所波動。

由於我們的火鍋產品佔我們收入的大部分，而鑒於火鍋消費的季節性模式，我們受到一定程度的消費者需求的季節性波動影響。例如，我們通常會在10月至次年2月的寒冷月份擁有更多的消費者訂單並產生更高的銷售額。我們通過推出較不受季節性影響的多樣化產品（包括燒烤產品、飲料、一人食、即食食品、生鮮食品、西餐及零食），擴大產品供應。然而，我們無法向閣下保證，有關多樣化產品組合將減少消費者對我們火鍋食材需求季節性波動的影響。展望未來，隨著我們不斷擴大門店網絡，我們的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或會因季節性而波動，而我們的過往經營業績可能無法與我們的未來經營業績相提並論。

我們技術基礎設施的任何嚴重中斷（包括因我們依賴的第三方平台及服務中斷）或未能保持我們技術基礎設施令人滿意的性能、安全性及完整性，將會對我們的業務、聲譽、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造成重大不利影響。

維持我們技術基礎設施的正常運轉至關重要，原因是我們在很大程度上依賴我們的技術基礎設施經營業務，包括但不限於處理所有加盟商的訂單、管理我們的存貨、監控供應鏈及門店以及收集及分析經營數據。我們購買若干第三方平台及服務，例如雲服務及支付服務以促進我們的業務經營。我們將不可避免地須在日常業務過程中使用第三方平台及服務，且我們無法向閣下保證我們的業務運營不會因該等第三方平台及服務故障導致的任何系統故障而中斷。

風險因素

此外，我們在維護及升級技術基礎設施的過程中可能會遇到技術問題，包括我們的系統、社交媒體平台上的小程序、計算機系統及軟件。開發、升級及實施我們的技術基礎設施十分複雜，且在我們的系統進行新功能或服務的發佈前測試過程中可能會發現問題，這可能會導致系統故障及導致業務中斷。

另外，我們的技術系統受到電涌及斷電、設備故障、盜竊、計算機及電信故障、無效冗餘、惡意代碼（包括計算機病毒、蠕蟲病毒、勒索軟件或類似軟件）、網絡攻擊（包括賬戶洩露、網絡釣魚、拒絕服務攻擊以及應用程序、網絡或系統漏洞攻擊）、軟件升級失敗或代碼缺陷、自然災害及人為失誤的損害或干擾。該等系統存在的設計缺陷或遭受的損害或干擾，可能需要大量資金來修理或更換、致使業務中斷、導致關鍵財務及經營數據遺失或遭破壞、損害我們的聲譽，所有這些因素均可能對我們的業務或經營業績造成重大不利影響。

實際上或被指控未能遵守網絡安全及數據隱私及保護的法律及法規可能損害我們的聲譽及經營業績，並引致消費者不願註冊成為會員，或令我們面臨政府監管或其他法律責任。

我們業務產生及處理大量的個人及交易數據，而我們已建立一個協同系統來管理我們的會員。截至2023年4月30日，我們註冊會員數目達到約22.4百萬人。處理如此大量的數據及保護該等數據的安全存在固有風險。我們有義務保護系統內及系統上存儲的數據，包括防止第三方攻擊我們的系統或我們僱員出現欺騙行為。我們必須解決與數據隱私及共享、安全、保障等事宜有關的問題。我們亦須遵守與收集、使用、披露及保護個人信息有關的適用法律、規則及法規。

於2021年6月10日，全國人大常委會頒佈《中華人民共和國數據安全法》，於2021年9月生效。《中華人民共和國數據安全法》規定可能影響國家安全的數據活動的安全審查程序。於2021年12月28日，網信辦與其他相關行政部門聯合頒佈經修訂《網絡安全審查辦法》，自2022年2月15日起生效，根據該辦法，關鍵信息基礎設施運營者（「**關鍵信息基礎設施運營者**」）採購網絡產品和服務，網絡平台運營者開展數據處理活動，影響或者可能影響國家安全的，應當進行網絡安全審查。此外，掌握超過一百萬用戶個人信息的網絡平台運營者赴國外[編纂]必須接受網絡安全審查。根據上述規定，相關部門對「國外[編纂]」是否包括「香港上市」並無明確解釋。此外，經修訂的《網絡安全

風險因素

審查辦法》授予政府部門在認為任何數據處理活動影響或可能影響國家安全時，對其發起網絡安全審查的酌情權。因此，我們無法排除相關政府部門可能據此對我們進行網絡安全審查的可能性。

此外，於2021年11月14日，網信辦發佈《網絡數據安全管理條例(徵求意見稿)》(「《數據安全條例草案》」)，其中重申數據處理者須申報網絡安全審查的情形，其中包括：(i)處理一百萬人以上個人信息的數據處理者赴國外[編纂]；及(ii)數據處理者赴香港[編纂]，影響或者可能影響國家安全。《數據安全條例草案》並無就如何確定構成「影響國家安全」提供進一步的解釋或詮釋。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數據安全條例草案》尚未正式頒佈。因此，《數據安全條例草案》的最終內容可能會發生變化，且立法者對相關法律法規的詮釋、應用及執行需根據屆時有效的相關法律法規確定。因此，無法確定未來的變化是否會對我們施加額外限制。

因此，與隱私及數據保護有關的中國法律法規普遍複雜且不斷變化(如上述法規及《個人信息保護法》、《數據安全法》及相關實施細則及規定)，其詮釋及應用應依照當時有效的相關法律法規確定。此外，我們亦可能須就數據收集、分析、存儲及使用方法遵守有關個人資料保護或隱私相關事宜的額外或新法律法規。例如，於2022年7月7日，網信辦頒佈《數據出境安全評估辦法》(「《安全評估辦法》」)，於2022年9月1日生效。《安全評估辦法》規定，倘任何數據處理者處理或對外傳輸的個人信息超過該辦法規定的特定數量門檻，則須向網信辦申請安全評估後方能將任何個人信息傳輸出境。安全評估規定亦適用於任何重要數據傳輸出境。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我們在日常業務運營中並無涉及任何個人數據或重要數據的跨境傳輸。然而，由於《安全評估辦法》為新頒佈，其解釋及應用需根據屆時有效的相關法律法規確定。我們無法向閣下保證，相關監管機構會持有與我們相同的觀點。假若監管機構認為我們的若干活動屬數據跨境傳輸，我們將須遵守相關規定。

風險因素

此外，《中華人民共和國數據安全法》等規定必須以合法正當的方式收集數據，並規定為保護數據安全，數據處理活動必須基於數據分類分級保護制度進行。《中華人民共和國數據安全法》亦要求保護重要數據，但重要數據的範圍仍在制定中，相關政府部門可能會通過發佈部門規章、監管指引及／或國家標準進一步澄清。於2021年11月14日，網信辦發佈《數據安全條例草案》，當中對重要數據處理者施加具體的數據安全管理要求及若干備案和報告義務，而處理一百萬人以上個人信息的數據處理者亦需要遵守對重要數據處理者的相關要求。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數據安全條例草案》尚未生效。於2022年12月8日，工信部頒佈《工業和信息化領域數據安全管理辦法（試行）》（「《數據安全辦法》」），於2023年1月1日生效。《數據安全辦法》亦對重要數據處理者施加具體的數據安全管理要求及若干備案和報告義務。然而，重要數據一詞目前仍不清晰，因此不能排除我們被認定為重要數據處理者的可能性。假若我們被認定為重要數據處理者，我們將須遵守《中華人民共和國數據安全法》、《數據安全辦法》及其他不斷發展的法律法規的相關要求。

因此，我們無法向閣下保證，根據適用法律法規，我們的隱私及數據保護措施被視為及將一直被視為充分。此外，我們的隱私及數據保護措施的完整性亦會受到系統故障、中斷、不足、安全性漏洞或網絡攻擊的影響。假若我們未能遵守當時適用的法律法規，或未能解決任何數據隱私及保護問題，則有關實際上或被指控未能遵守法律法規可能會損害我們的聲譽，阻礙現有及潛在消費者使用我們的鍋圈APP及微信小程序或註冊成為會員，並可能令我們面臨重大的法律、財務及運營後果。此外，未能遵守適用數據法律法規，以及我們的渠道合作夥伴洩露消費者數據，不論有關事件是否為我們的過失，均可能令我們受到負面報道，此可能會損害我們的聲譽及品牌形象，或令我們面臨政府部門或相關各方針對我們提出的法律程序及監管行動。這些法律程序及監管行動可能令我們受到重大處罰及負面報導，如此可能對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造成重大不利影響。

風險因素

有關線上及線下交易的法律法規可能會對我們銷售渠道的運營帶來額外的要求和義務。我們的業務也面臨與在線支付相關的風險，包括通過第三方支付平台及其他支付方式。

我們通過各種線上及線下渠道（包括社交媒體平台、第三方外賣平台及門店海報）宣傳及提供我們的產品，該等渠道均受我們運營所在地適用的法律及法規約束，包括但不限於《中華人民共和國電子商務法》、《網絡交易監督管理辦法》、《網絡直播營銷管理辦法（試行）》、《網絡食品安全違法行為查處辦法》、《中華人民共和國食品安全法》、《食品召回管理辦法》、《中華人民共和國個人信息保護法》。請參閱「監管概覽－電子商務法規」、「監管概覽－食品經營法規」及「監管概覽－互聯網信息安全及隱私保護法規」。可能會就解決不時出現的新問題適用新法律及法規，並對我們的線上業務施加額外限制。倘我們運營所在地區的相關政府部門日後對線上業務制定更嚴格的數據隱私或其他監管規定，我們就線上渠道所承擔的合規成本可能會大幅上升，且我們無法向閣下保證我們將能夠及時符合所有監管規定，或根本無法符合所有監管規定。該等新法例及其執行可能導致額外的合規責任及成本，亦可能會對我們現時或未來的運營施加限制。我們的聲譽、業務、財務狀況、經營業績及前景可能因此受到重大不利影響。

此外，我們接受使用多種方式進行支付，包括通過第三方線上支付平台進行支付、使用中國的銀行發行的信用卡及借記卡進行線上支付。我們須遵守監管電子資金轉移的不同規則及規定（在監管或其他方面），該等規則及規定可能出現變動或重新詮釋，使我們難以或無法遵守。假若我們未能遵守該等規則或規定，我們可能須繳交罰款及更高的交易費，並失去接受消費者以信用卡及借記卡付款、處理電子資金轉移或促成其他類型線上支付的能力，而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可能會受到重大不利影響。

此外，於2017年11月，中國人民銀行發佈金融機構及第三方支付服務供應商違法向未持牌實體提供結算服務的調查及管理的通知（中國人民銀行通知）。中國人民銀行通知擬禁止未持牌實體使用持牌支付服務供應商作為進行未持牌支付結算服務的管道，從而保障資金安全及信息安全。由於這方面的法律法規未來仍會持續變化，且可予詮釋，我們不能向閣下保證，我們採用的結算機制始終符合中國人民銀行通知。我們已與持牌實體訂立第三方支付服務協議。然而，倘銀行或其他相關政府部門認為我

風險因素

我們採用的結算機制不充分符合適用的法規，我們可能需要調整與商業銀行和第三方支付服務供應商的業務和合作模式，且會面臨處罰或責令糾正，如此可能引致處理成本款項增加，而上述任何事件均可能對我們的增長潛力、業務及經營業績造成重大不利影響。

我們、我們的董事、管理層和僱員可能受到訴訟、仲裁和監管調查和訴訟程序的影響，例如與食品安全和質量、商業、勞工、僱傭、反壟斷或證券事務有關的索賠，並且針對此類索賠或訴訟未必總是能成功地為自己辯護。

由於我們的業務性質，我們面臨潛在責任、指控、法律索賠及監管程序，包括勞資糾紛、與僱員的勞資糾紛、知識產權侵權索賠、與加盟商的合同爭議以及食品安全及質量索賠。例如，消費者可就與食物中毒或食物受到人為破壞有關的人身傷害向我們提出法律索賠。近年來，政府、媒體機構及公眾倡導團體越來越重視消費者權益保護。請參閱「監管概覽－有關消費者權益保障的法規」。銷售有缺陷的產品可能使我們面臨與消費者權益保護法律相關的責任。即使食品污染並非由賣方造成，賣方一般須負責賠償消費者的損失。因此，倘我們的供應商或加盟商未能遵守適用的食品安全相關規則及法規，我們亦可能須承擔責任。儘管我們可以要求責任方賠償我們的損失，但我們的聲譽可能會受到不利影響。此外，我們的董事、管理層及僱員可能不時面臨訴訟及監管調查和程序，或以其他方式面臨與商業、勞工、僱傭、反壟斷、證券或其他事宜有關的潛在責任及開支，這可能對我們的聲譽及經營業績造成不利影響。

在我們成為上市公司後，我們可能面臨額外的索賠和訴訟風險。該等索賠可能會分散管理層對我們業務的時間及注意力，並導致產生大量調查及抗辯成本，而不論索賠是否有充分理據。在某些情況下，倘我們未能成功抗辯該等索賠，我們可能會選擇或被迫支付巨額賠償，這可能會損害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

我們所投購保險的承保範圍就我們的業務運營而言較為有限。

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我們已獲得我們認為對與我們類似規模及類型的企業屬常用並符合中國的標準商業慣例的保單。請參閱「業務－保險」。然而，我們仍可能產生不受保或我們認為無法按商業合理的方式投保的損失，例如聲譽受損。此外，我們無法向閣下保證，我們的投保範圍足以防止我們免受任何損失，或我們能及時按當前

風險因素

保單就損失成功索賠，或根本就無法索賠。倘我們產生任何保單範圍以外的損失，或賠償金額遠低於實際損失，則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可能受到重大不利影響。

我們可能無法充分保護我們的知識產權，這可能會損害我們的品牌價值並對我們的業務及運營產生不利影響。

我們認為，我們的商標、品牌名稱及其他知識產權（如與產品有關的專利）對我們的成功及市場地位至關重要。我們已註冊商標及申請專利，但可能不足以保護我們的知識產權。任何侵犯及未經授權使用我們商標及商號的行為均可能損害我們的聲譽。第三方可能在未經適當授權的情況下使用或仿製我們的商標或商品名，或盜用我們的品牌以獲取資料或進行欺詐，這可能對我們的品牌聲譽、業務及經營業績造成重大不利影響，在此情況下，我們可能須就有關侵權行為對相關方提起法律訴訟。該等法律訴訟可能導致我們的經營資源被分散，而我們可能無法取得對我們有利的結果。即使該等法律訴訟的結果對我們有利，但我們可能無法執行判決，或者補救措施或損害賠償可能不足以補償我們的實際或預期損失（無論有形或無形）。

我們可能面臨第三方提出的知識產權侵權索償，可能中斷我們的業務並導致我們產生大量法律成本或損害我們的聲譽。

我們開發IT系統以管理門店、訂單及存貨。我們亦於日常業務過程中與軟件服務供應商訂立許可協議，據此，我們取得使用若干服務器及服務的權利，以支持門店、訂單及存貨的運營及管理。概不保證任何第三方日後將不會指控我們侵權、盜用或以其他方式侵犯彼等的知識產權。任何向我們提出的知識產權索償（不論價值）均可能損害我們的聲譽並對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造成重大不利影響。

此外，我們可能並不知悉有關我們業務的知識產權註冊或申請，可能導致有關我們品牌的商標註冊出現潛在反對，甚至向我們提出侵權索償。因此，我們可能無法成功註冊商標，或面臨第三方知識產權的侵權索償。我們無法向閣下保證我們未來將不會面臨商標訴訟或糾紛。我們亦無法向閣下保證，我們將在該等訴訟或糾紛中成功抗辯，這可能昂貴且費時，亦會分散管理層對我們業務的注意。對我們提出的成功侵權索償可能導致我們須支付龐大損害賠償，而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可能會受到重大不利影響。

風險因素

我們或須繳納社會保險和住房公積金的額外供款，以及相關政府部門徵收的滯納金和罰款。

根據中國法律法規，我們須參加地方政府管理的僱員社會福利計劃，其中包括養老保險、醫療保險、工傷保險、生育保險、失業保險及住房公積金。根據社會保險法，僱主須向地方保險部門申請社會保險登記，並為其僱員繳納保費。根據《住房公積金管理條例》，僱主須代表其僱員繳納住房公積金供款。請參閱「監管概覽－有關僱傭及社會福利的法規」。於往績記錄期間，我們並無為若干僱員全額繳納社會保險及住房公積金供款。截至2020年、2021年及2022年12月31日及2023年4月30日，社會保險及住房公積金供款的累計差額分別約為人民幣14.0百萬元、人民幣24.7百萬元、人民幣39.4百萬元及人民幣40.9百萬元。於2020年、2021年、2022年及截至2023年4月30日止四個月，我們分別就各期間預估欠繳社會保險計劃及住房公積金供款計提撥備合共人民幣6.5百萬元、人民幣10.7百萬元、人民幣14.7百萬元及人民幣1.5百萬元。我們無法向閣下保證我們日後將不會被責令糾正該不合規事件。相關機構或會責令我們在規定期限內支付逾期供款，否則我們可能會被人民法院處以罰款或強制執行。繳費單位不繳納社會保險，可獲責令改正不合規行為，限期繳納，並加收滯納金。倘繳費單位限期內仍不改正並繳納款項，可處欠繳數額一倍以上三倍以下罰款。任何該等命令及其後罰款均可能對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經營業績及前景造成重大不利影響。

此外，我們的若干中國附屬公司委聘第三方人力資源機構為我們的若干僱員繳納社會保險費及住房公積金。倘有關機構未能按約定為及代表我們的僱員繳納社會保險費或住房公積金，或倘有關安排受到政府機關質疑，我們可能因未能履行我們作為僱主繳納社會保險及住房公積金的責任而被相關中國機關施加額外供款、滯納金及／或罰款，或被責令整改。請參閱「業務－不合規情況－社會保險及住房公積金」。

風險因素

我們面臨若干與第三方結算相關的風險。

過往，若干客戶及供應商（個別或統稱「**相關交易對手**」）透過該等相關交易對手的第三方賬戶與我們結算交易（「**第三方結算安排**」）。於2020年、2021年、2022年及截至2023年4月30日止四個月，第三方向我們支付的款項總額分別佔我們自加盟商收取的總付款的約17.3%、9.3%、1.3%及零。同期，我們向第三方支付付款的款項總額分別佔我們向所有供應商支付的款項總額的約1.3%、零、零及零。於往績記錄期間，概無個別相關交易對手對我們的收入或成本作出重大貢獻。請見「**業務 — 風險管理及內部控制 — 第三方結算安排**」。我們已分別自2022年9月及2020年4月起停止與客戶及供應商的所有第三方結算安排。於往績記錄期間，我們面臨與該等第三方結算安排有關的各種風險，例如(i)第三方支付人可能要求退款（因為他們對我們並無合約責任），及第三方清盤人可能索賠，以及(ii)供應商可能要求索賠（因為他們沒有收到我們向其指定第三方支付付款的款項）。倘供應商、第三方支付人或其清盤人提出申索，或就要求退款、向供應商支付或退還第三方支付付款或違反或不遵守法律及法規而對我們提起或提出法律訴訟，我們將須動用巨額財務及管理資源對該等申索及法律程式提出抗辯，且我們可能被迫遵守法院裁決及退還我們所售產品的付款。我們的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可能因此受到不利影響。

我們使用部分租賃物業的權利可能會因為產權瑕疵而受到業主或其他第三方的質疑，我們可能會因此搬遷或因未備案的租賃合同而被罰款，這可能會令我們的運營中斷並對我們的業務運營及財務狀況造成不利影響。

我們主要為辦公地點及僱員宿舍租賃物業。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就我們在中國的86個租賃物業中的29個而言，該等物業的出租人尚未向我們提供有效的產權證明或證明租賃物業建設合法性的相關文件。此主要是由於出租人未向相關政府部門備案或相關證書正在申請中。據我們中國法律顧問告知，倘政府主管部門根據中國相關法律法規，將租賃物業視作非法建築，我們可能會被要求從相關物業騰空並搬遷辦公室及僱員宿舍。在這種情況下，我們的經營可能會受到影響，我們可能無法得到業主對我們相關損失的充分補償。同時，我們也會因將辦公室及僱員宿舍搬遷到其他合適的地點而產生額外的成本，從而影響我們的業務及財務狀況。此外，倘出租人出租的權

風險因素

利受到有第三方利益的任何一方質疑，或倘我們的部分租賃物業受到政府主管部門質疑（因實際用途與產權文件中的規定用途不一致或由於缺乏證明我們使用能力的竣工工程），則我們佔用或租賃該等物業可能受到不利影響。

所有租賃協議須於地方土地及房地產管理局進行登記。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我們的大部分租賃協議均尚未向中國相關土地及房地產管理局登記及備案，原因是相關出租人未能向我們提供必要文件以向地方政府機關登記租賃。誠如我們中國法律顧問告知，未能完成租賃協議的登記及備案將不會影響該等租賃協議的有效性。然而，我們可能就未在規定時限內登記及備案的每份租賃協議被處以介乎人民幣1,000元至人民幣10,000元的罰款。最高罰款總額將約為人民幣0.9百萬元，我們相信這不會對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造成重大不利影響。然而，倘因未能登記租賃協議而對我們處以任何罰款，我們或無法向出租人追償有關損失。請參閱「業務－物業」。

我們於往績記錄期間確認相當數額的商譽和無形資產。倘我們確定商譽及／或無形資產出現減值，可能會對我們的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造成不利影響。

截至2020年、2021年及2022年12月31日及2023年4月30日，商譽分別為零、零、人民幣138.0百萬元及人民幣138.0百萬元，這主要與於2022年收購澄明食品有關。商譽每年予以減值測試，或在發生事件或情況變化顯示可能出現減值的時進行更多測試。我們亦錄得截至2020年、2021年及2022年12月31日及2023年4月30日的其他無形資產分別為人民幣3.8百萬元、人民幣6.1百萬元、人民幣61.1百萬元及人民幣60.4百萬元，主要為軟件、商標及研發成本。具有使用期限的無形資產於發生事件或情況變化顯示賬面值可能無法收回時進行減值測試。於往績記錄期間，我們並無就商譽或無形資產確認減值虧損。有關其他無形資產及商譽減值評估方法的資料，請參閱本文件附錄一附註2.3。

管理層在評估商譽減值的可能性時作出多項假設，例如所收購業務能否持續經營、其經營表現、業務走勢以及市場和經濟狀況。如此需要我們作出主觀假設，而且此項分析及管理層判斷可收回程度方面存在固有不确定因素。倘任何假設並無實現，或者所收購業務的表現不符合有關假設，我們或須撤銷部分或全部商譽，並認列減值虧損。另一方面，未來的不利變動可能引致無形資產價值減少，繼而引致減值虧損。

風險因素

我們亦在評估無形資產價值時作出多項假設，包括其可使用年期的假設。這些假設本身存在不確定性。我們無法向閣下保證，我們的假設將證實正確。我們的假設如有變動，則我們或須重估無形資產，繼而引致減值虧損。商譽或無形資產如有重大減值，可能對確認期間的報告盈利造成重大影響。此外，減值支出可能對財務比率造成負面影響，如此可能限制我們獲取外部融資的能力。

我們的經營業績、財務狀況及前景可能因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理財產品除外）公允價值變動而波動，原因是公允價值計量會計估值的不確定性以及估值法使用重大不可觀察輸入數據。

於往績記錄期間，除理財產品外，我們亦不時對優質的有前景公司作出股權及其他形式的投資。於2020年、2021年、2022年及截至2023年4月30日止四個月，我們就這些投資確認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未變現公允價值收益零、人民幣0.3百萬元、人民幣57.9百萬元及人民幣19.4百萬元。截至2020年、2021年及2022年12月31日及2023年4月30日，該等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分別為零、人民幣330.0百萬元、人民幣237.9百萬元及人民幣417.4百萬元。

於估值法使用重大不可觀察輸入數據以公允價值計量的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金融資產及其公允價值變動於綜合損益及全面收益表列賬，因此直接影響經營業績。概不保證我們不會在未來產生類似公允價值虧損。倘我們產生大額公允價值虧損，我們的經營業績、財務狀況及前景可能受到不利影響。

倘我們不能履行合約責任，我們的業務、經營業績及財務狀況可能受到重大不利影響。

我們的合約負債主要包括未曾提供相關貨品或服務時的加盟商預付款項，截至2020年、2021年、2022年12月31日及2023年4月30日分別為人民幣54.7百萬元、人民幣61.4百萬元、人民幣91.1百萬元及人民幣76.0百萬元。請參閱「財務資料－綜合財務狀況表主要項目的論述－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倘我們不能履行合約負債方面的責任，我們未必能按預期將有關合約負債金額轉為收益。倘我們根據協議，或出現爭議時根據適用法律法規，須償還部分或全部預付款項予加盟商，我們的流動現金水平可能受到不利影響。

風險因素

此外，倘我們不能履行合約負債方面的責任，亦可能對我們與相關加盟商的關係造成不利影響，繼而在未來影響我們的聲譽以及經營業績。因此，我們的經營業績、流動現金及財務狀況可能受到重大不利影響。

我們享有若干政府補助及稅務優惠待遇。該等稅務優惠待遇及政府補助期滿或轉變，可能對我們的業務造成負面影響。

於往績記錄期間，本集團成員多家公司在中國享有增值稅及所得稅的稅務優惠待遇。有關稅務優惠待遇的政策可予審查、重續、變動及終止。政府機關可能因相關政策的變化決定減少、排除或取消我們的稅務優惠待遇。因此，我們不能向閣下保證，我們將會繼續獲得現時享有的有關稅務優惠待遇。稅務優惠待遇終止、減少或延遲，可能對我們的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造成不利影響。

於2020年、2021年及2022年及截至2023年4月30日止四個月，我們分別錄得政府補助人民幣2.6百萬元、人民幣8.6百萬元、人民幣28.5百萬元及人民幣32.2百萬元。政府補助主要涉及對我們為地方經濟增長作出貢獻的獎勵的收入，以及有關資產的政府補助，主要是擴大產能投資的補貼。由於政府補助通常是非經常性質，我們不能保證，我們將能繼續獲得政府補助，如此可能對我們的經營業績及溢利造成重大不利影響。

我們過往產生虧損淨額，且可能於未來再次產生虧損淨額。

雖然我們分別於2022年及截至2023年4月30日止四個月錄得溢利淨額人民幣241.0百萬元及人民幣119.6百萬元，但我們於2020年及2021年分別錄得虧損淨額人民幣43.3百萬元及人民幣460.9百萬元，主要由於(i)業務人手增加及營銷活動增加引致巨額銷售及分銷成本，以及(ii)行政開支增加，主要由於僱員福利隨著行政人員增加而增加。我們未必能夠在未來實現或繼續保持溢利。我們認為，未來收入增長將取決於(其中包括)維持及擴張門店網絡以及有效競爭的能力。因此，閣下不應倚賴任何過往期間的收入作為未來表現的指標。我們亦可能產生不能預見的開支，或在獲取收入或實現溢利方面遭遇困難、複雜的情況或延誤。倘我們不能產生充足收入並管理開支，我們可能在未來繼續產生巨額開支，而且未必能夠實現或繼續保持溢利。

風險因素

往績記錄期間的「居家」COVID-19限制措施可能為我們過往的收入增長作出貢獻。該增長未必可預示未來前景。

我們於往績記錄期間錄得顯著增長。我們的總收入由2020年的人民幣2,964.7百萬元增加33.5%至2021年的人民幣3,957.8百萬元，並進一步增加81.2%至2022年的人民幣7,173.5百萬元。截至2023年4月30日止四個月，我們的總收入為人民幣2,078.2百萬元。於COVID-19疫情期間，由於餐廳關閉、感染風險及封控措施，人們開始更頻繁地在家吃飯，導致2020年至2022年在家吃飯市場激增，這可能為我們過往的收入增長作出貢獻。我們觀察到其來自線上渠道的日均訂單從2020年的6,193份增加至2022年的68,831份，部分原因可能是疫情期間人們開始更頻繁地在家吃飯。由於應對COVID-19疫情的其他限制，我們的部分門店暫時關閉。於2022年，882家門店連續兩週以上未錄得交易。受疫情限制措施影響較小的門店銷售額有所增加。由於COVID-19疫情已消退，我們日後可能無法實現或維持相同的收入增長。

過往我們曾錄得負經營現金流量，這種情況可能會在未來重現。

雖然我們於2022年及截至2023年4月30日止四個月錄得正經營現金流量人民幣285.3百萬元及人民幣104.2百萬元，我們於2020年及2021年分別錄得負經營現金流量人民幣541.5百萬元及人民幣598.0百萬元。我們無法向閣下保證，我們日後能夠維持穩健的經營活動所得現金流量。假若我們在未來錄得長期持續的經營現金流出淨額，我們可能並無足夠的營運資金支付我們的經營成本，而我們的業務、經營業績及財務狀況可能會受到重大不利影響。

我們面臨與應收企業客戶的貿易應收款項有關的信貸風險，並可能產生與預付款項、其他應收款項及所產生的其他資產有關的減值虧損。

我們的貿易應收款項主要來自企業客戶，如食品批發商、餐廳及超市。截至2020年、2021年及2022年12月31日以及2023年4月30日，我們的貿易應收款項分別為零、人民幣15.3百萬元、人民幣139.3百萬元及人民幣141.7百萬元。我們根據相關客戶的信譽向若干企業客戶提供最多180天的信貸期。然而，我們的企業客戶面臨市場狀況及業務風險。我們無法向閣下保證，倘出現對特定客戶、行業或市場造成不利影響的意

風險因素

外事件，該等客戶的信譽將不會改變。該等客戶拖欠或延遲付款可能導致貿易應收款項減值虧損撥備。我們可能須作出虧損撥備、撇銷應收款項、產生收回款項的成本、考慮其他融資來源或延遲付款責任。該等替代來源及延遲可能對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造成重大不利影響。

此外，我們的預付款項、其他應收款項及其他資產主要包括預付款項、就採購產品向供應商支付的按金、可收回增值稅及其他，這可能涉及多種不確定因素。截至2020年、2021年及2022年12月31日以及2023年4月30日，我們的預付款項、其他應收款項及其他資產分別為人民幣294.1百萬元、人民幣479.3百萬元、人民幣440.1百萬元及人民幣511.9百萬元。無法保證我們的供應商將及時履行其義務。倘我們的供應商未能及時提供產品及／或服務，或根本無法提供產品及／或服務，我們可能面臨與預付款項有關的預付款項違約及減值虧損風險。該違約及風險將對我們的業務及財務狀況造成重大不利影響。儘管我們於往績記錄期間並無錄得任何重大減值虧損，但我們無法向閣下保證我們日後不會產生該等虧損。

倘我們的產品及存貨過時，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將受到重大不利影響。

我們的存貨主要包括(i)食品生產原材料，及(ii)製成品。截至2020年、2021年及2022年12月31日以及2023年4月30日，我們的存貨分別為人民幣646.6百萬元、人民幣601.6百萬元、人民幣1,047.4百萬元及人民幣550.6百萬元，同期存貨周轉天數分別為56.3天、63.2天、50.8天及58.5天。於往績記錄期間，我們分別就截至2020年、2021年及2022年12月31日及2023年4月30日確認存貨減值撥備零、零、人民幣3.9百萬元及人民幣6.2百萬元。請參閱「財務資料－存貨」。倘製成品滯銷、價格大幅下跌，或倘消費者需求轉變而我們可能無法有效或及時作出回應，則我們可能面臨存貨價值下跌的風險。此外，未能預測消費者需求或任何影響我們產品銷售的意外事件均可能導致過時存貨增加、存貨價值下降或存貨撇減。

日後我們的盈利能力若大幅下降，將對我們收回遞延稅項資產的能力造成重大不利影響，這會對我們的經營業績造成重大不利影響。

倘管理層估計我們在可預見的未來很可能產生足夠的應課稅利潤以抵銷可抵扣虧損，我們會確認遞延稅項資產。截至2020年、2021年及2022年12月31日以及2023年4月30日，我們的遞延稅項資產分別為人民幣35.8百萬元、人民幣174.3百萬元、人民幣116.5百萬元及人民幣78.8百萬元。因此，遞延稅項的確認涉及管理層對未來應課稅利潤的時間及程度的判斷及估計。當預期與原先估計不同時，有關差額將影響有關估計

風險因素

變更期間的遞延稅項資產及稅項費用的確認，且若不再可能有足夠的應課稅利潤以允許動用全部或部分資產，則遞延稅項資產的賬面值可能會減少。因此，倘我們日後的盈利能力遠低於管理層於確認遞延稅項資產時的估計，則我們收回有關遞延稅項資產的能力將受到影響，這可能對我們的經營業績造成重大不利影響。

我們經營的獎勵權益安排可能導致以股份為基礎的薪酬開支，這可能會影響我們的盈利能力及經營業績並攤薄股東權益。

我們已採納獎勵權益安排，旨在向為我們的成功作出貢獻的合資格參與者提供激勵及獎勵。我們的部分僱員（包括董事）以股份支付形式收取薪酬，僱員據此提供服務以換取權益工具。於截至2020年、2021年、2022年止年度及截至2023年4月30日止四個月，我們分別錄得股份支付開支人民幣16.4百萬元、人民幣10.3百萬元、人民幣4.6百萬元及零。請參閱本文件附錄一會計師報告附註7。與授予合資格貢獻者的獎勵有關的股份支付開支乃基於獎勵權益安排的公允價值獲確認的授予日期。所有獎勵股份均已根據獎勵權益安排歸屬，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概無進一步條件。任何新授出的獎勵權益安排或我們可能不時授出的其他以股份為基礎的薪酬，均可能導致歸屬時我們的已發行股本增加，這可能導致我們股東於本公司的股權被攤薄及每股盈利減少。因此，任何重大股份支付開支均可能對我們的經營業績造成重大不利影響。

我們可能會進行收購、成立合資企業並進行其他戰略投資，但可能不會成功。

為拓展我們的業務及鞏固我們的市場地位，我們可能會尋求通過建立戰略聯盟或進行戰略性投資及收購，投資於我們業務價值鏈上游的其他業務。收購存在多種風險，包括(i)整合所收購公司的業務和人員方面的困難、分散管理層監督現有業務的注意力；(ii)執行新業務計劃、進入沒有或僅有有限直接過往經驗的市場或業務領域的困難；(iii)關鍵僱員和消費者可能流失；及(iv)難以實現我們預期的協同效應或我們預期的收益、盈利能力、生產率或其他利益。倘我們為支付收購或投資而產生額外債務、發行稀釋我們當前股東持股比例的普通股或產生資產減值和重組成本及其他相關開支，這些交易亦可能會大幅增加我們的利息支出、槓桿率和債務應付總額。收購、合

風險因素

資和戰略性投資涉及多項其他風險，包括可能面臨被收購和被投資公司的未知負債。我們無法保證我們的收購、合資和其他戰略性投資會成功且不會對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造成重大不利影響。

與[編纂]有關的風險

H股先前並無公開市場，且**H股**的流動性及市場價格可能會出現波動。

[編纂]前，**H股**並無公開市場。我們無法向閣下保證，[編纂]完成後，我們的**H股**將形成並維持充分流動及交投活躍的**H股**公開市場。此外，**H股**的[編纂]預期由[編纂]與我們透過協商釐定，且不可作為**H股**在[編纂]完成後的市價指標。倘**H股**於[編纂]完成後未能形成活躍的公開市場，則**H股**的市價及流動性可能會受到重大不利影響。

H股的價格及成交量可能大幅波動。多種因素可導致**H股**成交量及成交價格出現突然大幅變動，當中部分因素並非我們所能控制，如我們經營業績變動、定價政策變化、新技術興起、戰略聯盟或收購、關鍵人員增聘或離任、利潤預測或金融分析師所作出推薦建議變動、信用評級機構的評級變動、訴訟或解除股票交易限制。

此外，香港聯交所及其他證券市場曾不時經歷與任何特定公司的經營表現無關的價格及交易量大幅波動。

H股持有人面臨**H股**價格可能會於其交易開始前期間內下跌的風險。

H股[編纂]預期將於[編纂]釐定。然而，**H股**僅於獲交付後方會在香港聯交所開始買賣，而預期將於定價日後數個營業日交付。因此，投資者不可於該期間出售或[編纂]**H股**。**H股**的價格及成交量可能會有大幅波動。我們的收益、純利及現金流量波動以及宣佈新投資、戰略聯盟及收購、我們的產品及服務市價波動或其他競爭公司的市價波動均可能導致**H股**的市價大幅變動。任何該等發展均可能導致**H股**的成交量及成交

風險因素

價格發生突然重大變化。我們無法向閣下保證該等事態發展在未來不會發生。因此，H股持有人須面臨可能因於出售至交易開始時間止期間內發生不利市況或其他不利事態發展而導致H股價格可能會在交易開始前下跌的風險。

H股在公開市場的重大出售或預期重大出售，可能導致H股股價下跌。

誠如本文件「[編纂]」所述，儘管我們的控股股東自[編纂]起計12個月內須遵守出售其H股的限制，倘控股股東或其他現有股東日後於[編纂]後在公開市場大量出售H股，或預期有關出售可能會發生，則可能導致H股的市價下跌，並可能嚴重損害我們未來通過發行H股籌集資金的能力。我們無法向閣下保證控股股東或其他現有股東不會出售其持有的H股，或不能保證在上述限制屆滿後，我們不會根據「附錄四－主要法律及監管規定概要」所述授予董事發行股份的一般授權發行H股。我們目前正在申請本公司部分境內[編纂]股份在[編纂]完成後在香港聯交所流通。根據中國公司法，本公司於[編纂]前發行的股份自[編纂]起計一年內限制[編纂]。該買賣限制將限制H股在市場上流通的數目，進而對H股在該限制期內的流動性產生不利影響。倘我們在[編纂]完成後成功申請在香港聯交所流通相關境內[編纂]股份，則相關股東日後在公開市場上出售任何境內[編纂]股份（在上述限制到期後）可能會影響H股市價。此外，倘我們將大量境內[編纂]股份轉換為日後將於香港聯交所[編纂]及[編纂]的H股，可能會進一步增加H股的市場供應，其或會影響H股市價。我們無法預測控股股東或其他現有股東於未來出售股份，或控股股東或其他現有股東持有可供出售的股份，或本公司發行的股份對H股的市價可能產生的影響（如有）。控股股東或我們出售或發行大量股份，或市場認為有關出售或發行可能發生，可能對H股的現行市價產生重大不利影響。

風險因素

我們可能需要額外資金，而出售或發行額外H股或其他股本證券可對股東造成額外攤薄。

儘管有流動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以及來自[編纂][編纂]淨額，我們可能需要額外資金為我們持續增長或其他未來發展提供資金。我們無法向閣下保證能夠以我們可接受的金額或條款取得融資，或根本無法取得融資。倘我們無法籌集額外資金，我們可能需要出售額外股本證券，此可能對股東造成額外攤薄。

由於H股的[編纂]高於每股綜合有形賬面淨值，[編纂]中H股的買方可能會於購買股份時遭受即時攤薄。

由於H股的[編纂]高於緊接[編纂]前每股合併有形資產淨值，[編纂]中H股的買方可能會遭受即時攤薄。我們現有股東的H股[編纂]經調整每股合併有形資產淨值將有所增加。此外，倘[編纂]行使[編纂]或倘我們將來發行額外H股籌集額外資金，我們H股的持有人的權益可能遭進一步攤薄。

我們無法向閣下保證於未來會否及何時宣派及派付股息。

我們派付股息的能力將取決於我們能否產生足夠的盈利。股息分派由董事會酌情決定，並將須經股東大會批准。宣派或派付股息的決定及有關金額取決於多項因素，包括但不限於我們的經營業績、現金流量及財務狀況、營運及資本開支要求、根據中國公認會計原則或國際財務報告準則釐定的可供分派利潤（以較低者為準）、組織章程細則及其他章程文件、中國公司法及任何其他適用的中國法律及法規、市場狀況、我們的業務戰略及預測、合約限制及責任、稅項、監管限制及董事會不時認為就宣派或暫停派發股息而言屬相關的任何其他因素。此外，由於根據中國公認會計準則計算的可分派利潤與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的計算在若干方面有所不同，故我們的附屬公司可能並無根據中國公認會計準則釐定的可分派利潤（即使其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釐定有年內利潤），反之亦然。因此，我們可能無法自附屬公司獲得足夠分派。倘我們的附屬公司未能向我們派付股息，可能會對我們的現金流量及日後向股東派付股息的能力產生負面影響，包括財務報表顯示我們的業務錄得盈利的期間。因此，概無法保證我們能否於未來派付股息、派付時間及形式。在任何上述限制所規限下，我們可能無法根據我們的股息政策派付股息。請參閱「財務資料－股息及股息政策」。

風險因素

根據現有外匯法規，[編纂]完成後，我們將能夠透過遵守若干程序規定以外幣派付股息，而毋須經國家外匯管理局預先批准。然而，我們無法向閣下保證該等有關以外幣派付股息的外匯政策未來將不會發生任何變化。

我們屬中國企業，我們的全球收入須向中國納稅，而H股銷售收益及H股股息可能須繳納中國所得稅。根據中國企業所得稅法，我們的境外附屬公司可能須就其全球應課稅收入繳納中國所得稅。

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個人所得稅法》及其實施條例，非中國居民個人從中國境內取得的股息收入須按20%稅率繳納中國個人所得稅。因此，除非中國與非中國居民個人居住的司法權區間的適用稅務協定就相關稅務責任提供減免或豁免，否則我們須自股息付款中預扣該稅項。然而，根據財政部及國家稅務總局於1994年5月13日頒佈的《財政部、國家稅務總局關於個人所得稅若干政策問題的通知》(財稅[1994]20號)，外籍個人從外商投資企業取得的股息及紅利所得收入暫時免徵個人所得稅。於2013年2月3日，國務院批准及頒佈了《國務院轉批發展改革委等部門關於深化收入分配制度改革若干意見的通知》。於2013年2月8日，國務院辦公廳頒佈了《國務院辦公廳關於深化收入分配制度改革重點工作分工的通知》。根據這兩份文件，中國政府正計劃不再豁免外籍個人從外商投資企業取得的股息繳納個人所得稅，財政部和國家稅務總局應負責制定及具體實施該計劃的細節。然而，財政部和國家稅務總局並未頒佈有關實施規則或條例。考慮到相關規定未來可能發生變化，非居民的H股個人持有人應注意，其可能須就投資我們H股獲得的股息及紅利繳納中國所得稅。

根據財政部及國家稅務總局於1998年3月30日頒佈的《關於個人轉讓股票所得繼續暫免徵收個人所得稅的通知》(財稅[1998]61號)，從1997年1月1日起，對個人轉讓上市公司股票取得的所得繼續暫免徵收個人所得稅。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前述條文未明確規定是否就非中國居民個人持有人轉讓中國居民企業於海外證券交易所上市的股份徵收個人所得稅，且據我們所知，在實際操作中，中國稅務機關並無徵收該等個人所得稅。然而，無法保證中國稅務機關不會酌情改變該等慣例而對非中國居民個人持有人出售H股所得收益徵收所得稅。根據企業所得稅法及其實施條例，非中國居民企業在中國境內未設立機構、場所的，或者雖在中國設立機構、場所但取得的所得

風險因素

與其所設機構、場所沒有實際聯繫的，須就我們所派股息（包括通過中央結算系統作出的付款）及該等境外企業於出售或以其他方式處置H股所變現的收益按10%稅率繳納中國企業所得稅，除非相關稅務協議或類似安排另有減免或豁免。根據國家稅務總局於2008年11月6日頒佈的《關於中國居民企業向境外H股非居民企業股東派發股息代扣代繳企業所得稅有關問題的通知》（國稅[2008]897號），向H股非中國居民企業持有人派發2008年及以後年度股息時，統一按10%的稅率代扣代繳企業所得稅。根據適用所得稅協定或安排可按較低稅率納稅的非中國居民企業，將須向中國稅務機關提出申請退回已扣稅款超逾按適用優惠稅率計算稅款的差額，該退稅須經中國稅務機關批准。

儘管有上述安排，主管稅務機關對適用稅務法律及法規的詮釋及應用受限於中國稅務法律及法規未來可能出現的發展和變化，可能會對閣下於我們H股的投資價值造成影響。

我們的境內[編纂]股份日後可能轉換為H股，市場上H股數目增加會對H股市價產生負面影響。

我們[已]向中國證監會就部分境內[編纂]股份轉換為H股進行了備案。倘中國證監會確認我們完成了備案程序，該部分境內[編纂]股份將於[編纂]後轉換為H股，並將於聯交所上市交易。未來我們的餘下境內[編纂]股份亦可在完成規定程序後全部轉換為H股，且所轉換股份可在境外證券交易所[編纂]或[編纂]，惟轉換及買賣有關轉換股份前須於股東大會上正式取得股東的必要內部批准，亦須經中國相關監管機構備案。然而，中國公司法規定，就公司的[編纂]而言，公司自[編纂][編纂]日期起計一年內不得轉讓[編纂]前已經[編纂]的股份。因此，取得必要批准及我們的境內[編纂]股份完成轉換後，轉換所得H股可在本次[編纂]一年後在香港聯交所買賣，屆時在市場上我們可供認購的H股數目會進一步增加，並可能對H股市價產生負面影響。

風險因素

我們的利益可能與控股股東的利益衝突，控股股東可能會採取與我們或公眾股東的最佳利益不一致或衝突的行動。

控股股東的利益可能與其他股東的利益不同。若控股股東的利益與其他股東的利益衝突或若控股股東促使公司追求與其他股東利益衝突的策略目標，非控股股東可能會因控股股東選擇促使我們採取的行動而遭受不利待遇。

控股股東可能在釐定任何公司交易的結果或其他提交股東批准的事項方面具有重大的影響力，包括但不限於我們的所有或絕大部分資產的兼併、私有化、合併及出售、董事選任以及其他重要公司行動。除須遵循不競爭契據外，控股股東無義務考慮本公司的利益或其他股東的利益。因此，控股股東的利益未必與本公司的最佳利益或其他股東的利益一致，這可能會對本公司的業務營運以及股份在聯交所的交易價格造成重大不利影響。

閣下可能難以根據外國法律向我們及我們的管理層送達法律程序文件或強制執行境外判決。

我們根據中國法律註冊成立，我們的所有業務及經營均位於中國。投資者可能難以直接對居住於中國的該等人士送達法律程序文件或直接於中國強制執行自非中國法院對我們或彼等作出的任何判決。中國並無簽訂規定相互承認及執行多個司法管轄權區法院判決的條約。中國法院可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民事訴訟法》及其他適用法律、法規及詮釋的規定，基於中國與作出判決國家之間的條約或司法權區之間的互惠原則，承認及執行外國判決。

於2019年1月18日，中國最高人民法院與香港訂立《關於內地與香港特別行政區法院相互認可和執行民商事案件判決的安排》（「**新安排**」）。新安排將擴大中國與香港根據該安排相互執行判決的範圍。對於根據該安排需由當事人以書面協議形式約定選擇司法管轄權區以便所選擇的司法管轄權區對某事項具有唯一管轄權的情形，新安排規定原審法院可根據若干規定未經當事人同意而行使管轄權。新安排在生效後將取代該安排。然而，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新安排尚未生效，且尚未確定具體生效日期。

風險因素

我們無法向閣下保證H股持有人在中國提起以強制執行H股持有人獲判勝訴的香港仲裁裁決的任何訴訟將會獲勝。

此外，儘管我們須於H股在聯交所上市後遵守上市規則及收購守則，但H股持有人將不能以違反上市規則為由提起訴訟，且必須依賴聯交所執行其規則。此外，收購守則並無法律效力，且僅提供在香港進行收購及合併交易以及股份回購時視作可接納的商業行為準則。

倘H股持有人與我們、董事、監事、高級職員或未上市股份持有人之間由於組織章程細則或中國公司法以及與我們的事務（包括轉讓H股）有關的相關規則及規例所賦予或施加的權利或義務而產生爭議，其將通過仲裁而非法院解決。申索人可選擇向香港或中國的仲裁機構提交爭議。根據《香港仲裁條例》獲得認可由中國仲裁機構作出的裁決可於香港執行。香港仲裁裁決可獲中國法院認可及執行，前提是須滿足若干中國法律要求。然而，我們無法向閣下保證任何H股持有人在中國提出的任何有關執行H股持有人獲判勝訴的香港仲裁裁決的訴訟會獲勝。

本文件所載的若干統計數據摘錄自第三方報告及公開可得官方來源，而該等資料未必可靠。

本文件所載關於我們經營所在行業等的若干統計數據是摘錄自第三方報告及多份政府官方刊物。然而，我們無法向閣下保證該等資料來源的質素或可靠性。該等資料並非由我們、[編纂]或彼等各自的任何聯屬人士或顧問編製或獨立核實，因此我們並不會就該等統計數據的準確性發表任何聲明。由於收集方法可能有缺陷或低效，或者所公佈資料與市場慣例存在差異，本文件內的統計數據可能不準確或未必可與就其他經濟體編製的統計數據作比較。在所有情況下，投資者應考慮該等事實的應佔比重或重要性。

本文件所載的前瞻性陳述受風險及不確定因素所影響。

本文件載有若干前瞻性陳述及資料，並使用前瞻性詞彙，如「相信」、「預期」、「估計」、「預測」、「旨在」、「有意」、「將會」、「可能會」、「計劃」、「認為」、「預料」、「尋求」、「應」、「可」、「將」、「繼續」及其他類似表述。務請閣下注意，依賴任何前瞻

風險因素

性陳述涉及風險及不確定因素，任何或全部該等假設或會被證實為不準確，故基於該等假設作出的前瞻性陳述亦可為不準確。鑒於該等及其他風險以及不確定因素，於本文件中加入前瞻性陳述不應被視作我們將達成計劃及目標的聲明或保證，而該等前瞻性陳述應與各項重要因素（包括本節所述者）一併考慮。根據上市規則的規定，我們並無意公開更新本文件內的前瞻性陳述或對其作出修訂，不論是否由於有新資料、未來事件或其他原因。因此，閣下不應過分依賴任何前瞻性資料。本文件的所有前瞻性陳述須參考本警示性聲明。

投資者應細閱整份文件，而不應在並無仔細考慮本文件所載風險及其他資料的情況下對本文件或公開發表的媒體報道中的任何個別陳述加以考慮。

於本文件刊發前，媒體曾對我們及[編纂]作出報道，其載述（其中包括）有關我們及[編纂]的若干財務資料、預測、估值及其他前瞻性資料。我們並無授權於報章或媒體披露任何有關資料，亦不對該等媒體報道或前瞻性陳述的準確性或完整性承擔任何責任。我們對媒體發佈的任何資料的適當性、準確性、完整性或可靠性不會發表任何聲明。媒體中的任何資料與本文件所載資料如有不一致或有所衝突，我們概不承擔任何責任。因此，有意投資者務請僅根據本文件所載資料作出投資決定，且不應對任何其他資料加以依賴。